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ECUACORRIENTE S. A.（以下简称“ECSA”）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 6,000 万美元，约合 4.227 亿元人民币。在本次担保前，本公司未对其提供过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投资”）为 ECSA 母公司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43 亿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9-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担保主体，为参股公司铜冠公司的下属厄瓜多尔子公司 ECSA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拿马分行（以下简称“巴拿马中行”）借款 2 亿美元，对中拉产能合作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

拉基金”)按股权比例 30%提供 6000 万美元担保, 借款资金用于铜冠公司米拉多铜矿项目。

该项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铜冠公司由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于 2009 年共同出资成立, 双方分别持有 70%和 30%的股权, 2015 年本公司将持有的铜冠公司 30%股权转让给铁建投资, 2019 年 6 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铁建投资持有的铜冠公司 30%股权重组划转至中铁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目前, 股权变更工商手续正在办理中。铜冠公司于 2010 年通过要约收购方式获得加拿大上市公司科里安特资源公司 100%股权, ECSA 为科里安特资源公司在厄瓜多尔设立的六家子公司之一, 为铜冠公司间接持股 100%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由本公司及铁建投资为铜冠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 3.243 亿美元。

ECSA 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注册地为厄瓜多尔萨莫拉省旁归市, 注册本金为 305,986,371 美元, 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建东, 经营范围包括金属矿和非金属矿的初探、探矿、采矿、磨矿、选矿、冶炼、生产和销售, 矿业活动机械、设备和工具的进出口。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ECSA 资产总计 14.88 亿美元, 负债合计 9.19 亿美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 亿美元, 公司资产负债率 61.76%。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ECSA 作为借款人向巴拿马中行贷款，贷款本金金额为不超过美元 2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金额）。为担保借款人在贷款合同下债务的履行，中拉基金作为出质人，与巴拿马中行作为债权人签署质押协议，承诺在贷款期限内就借款人在贷款合同下的债务提供存单质押担保。为确保中拉基金在质押协议下的有关权益，公司对中拉基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的最高金额中的本金金额为美元 6,000 万元整（或其等值币种的金额），其他费用包括贷款合同下的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实现中拉基金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金额在清偿时确定。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各笔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为确保公司权益得到保障，铜冠公司将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被担保债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的最高金额为中拉基金因承担质押协议下的担保责任而产生和/或支付的金额的 30%，即债权人依据主合同承担担保责任后取得的追偿债权。保证期间为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该项担保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整体利益，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反担保可以保障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上审议批准了上述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能够保障被担保公司的项目实施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有利于其业务经营开展，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92.94 亿元，对参股和联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5.90 亿元，本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共 218.84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9.19%、1.23%和 10.4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